

曾文正公奏稿

第三函
第六冊

曾文正公奏稿

卷之三十目錄

報交卸日期摺

同治九年九月初六日

調吳大廷操練輪船片

謝恩賜壽摺

九月十六日

恭請 陛見摺

全日

調陳蘭彬江南差遣片

報接印日期摺

十一月初一日

會議海運交米摺

同治十年正月十一日

籌辦河運事宜摺

全日

覆陳淮南鹽價難增摺

二月初二日

馬新貽本籍建祠摺

二月二十四日

議復楚省淮南引地摺

三月十九日

李世忠陳國瑞尋仇互鬪奏請參處摺

五月十一日

聖訓頒到謝恩摺

六月十三日

代遞張亮基遺摺摺

全日

擬選子弟出洋學藝摺

七月初三日

大閱事竣摺

十一月初一日

續議江蘇水師事宜摺

十二月二十二日

楚岸鹽引淮川分界行銷摺

同治十一年正月二十八日

報交卸日期摺

同治九年九月初六日

奏爲

微臣

交印日期恭摺奏報仰祈

聖鑒事竊

臣

前奉

諭旨調任兩江并飭新任督

臣

李鴻章馳赴天津接篆茲李鴻

章於八月二十五日行抵天津九月初六日

臣

飭派署天津府

知府馬繩武大沽協副將張秉鐸賁送直隸總督關防長蘆鹽政印信交李鴻章接受任事其

王命旂牌等件存於保定署內天津滋事之案第二批首從各

犯訊辦已有端倪數日內即可奏結此後應辦情形均經詳細

熟商新任督

臣

李鴻章必能斟酌機宜曲全大局仰釋

聖慮所有

微臣

交卸日期理合繕摺具陳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

調吳大廷操練輪船片

同治九年九月初六日

再福建前任臺灣道吳大廷於同治七年在臺灣任內因病呈請開缺回籍調理八年三月經沈葆楨奏請起用奉

旨諭知湖南巡撫劉崐飭令迅速回閩襄理船政該道病痊遵旨復出以八年七月到閩旋經督解萬年清輪船赴津請驗本年又經奏派運米赴津驗收臣查該道學問淵邃才識閎遠前因李續宜奏調赴皖常在臣營卽擬儲爲

國家異日之用後入閩浙睽隔數年此次來津適

臣查辦津案

屢與接晤見其學益精才益練議事尤有通識誠堪勝艱鉅之任目下沿海防務亟宜籌備閩滬兩處鐵廠成船漸多而未嘗

議及海上操兵事宜

臣

於七月十九日曾經具奏一次操兵之

法其要全在船主得人既爲一船之主第一貴善於使船熟悉
掌舵看火等事而後合船之水手兵役皆可俯首聽命第二貴
明於海道沙線兼善閱看地圖第三貴嫻於戰陣能審進退分
合機宜三者兼全卽洋人亦不可多得中國武員中尤難其選
臣愚以爲須求之文員中得一素諳戎機講究地圖兼明洋務
而又不憚風濤者綜理其事始則博求將才採訪可爲船主之
員繼則出洋督同操練稽其勤惰終則徧詢外國水戰事宜暗
師其法而取其長乃可日起有功該道吳大廷熟悉船政於兵
事洋務講求有素近年南北往返屢涉重洋不畏艱險又久在

閩浙頗畱心可爲船主之才現在上海船廠道員馮煥光等專
講造船及鎗礮等事無暇兼顧操兵擬請將吳大廷調至江南
綜理輪船操練事宜微臣藉資臂助該道久駐閩廠閩滬亦可
聯絡一氣於整頓海防實有裨益理合附片陳明伏乞

聖鑒訓示謹

奏

麥和卷三

謝 恩賜壽摺 同治九年九月十六日

奏爲恭謝

天恩仰祈

聖鑒事竊

臣於本月十二日承准軍機大臣咨交到

恩賞

臣

六十生辰

御書勳高柱石匾額一面

御書福壽字各一方梵銅壽佛一尊紫檀嵌玉如意一柄蟒袍
面一件小卷吉綢十件

臣

當卽恭設香案望

闕叩頭祇領伏念

臣

忝任封圻渥承

知遇愧涓埃之無補憾歲月之侵頽迺當馬齒漸加復荷

龍光下逮睹昭回於

宸翰彩煥雲霞增兢惕於

臣心

褒慚柱石託

福林而自

天降祐依

壽寓而由

帝錫齡對茲寶相駐嚴彌深恪敬捧到瓊枝溫潤用效指麾黼黻生華備彰施於五采絲絃入詠增晏粲於三英

臣

惟有勉竭

愚忱堅持晚節偕兆民而蹈德共沐

一人有慶之麻瞻

九陛以陳詞更晉

萬壽無疆之頌所有

微臣

感激榮幸下忱謹繕摺恭謝

天恩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

恭請 陛見摺

同治九年九月十六日

奏爲遵

旨赴任兩江恭請

陛見仰祈

聖鑒事竊

臣

前奉

諭旨調補兩江總督當因目病已深不能重履江南奏請另簡賢能畀以兩江重任八月初十日奉

上諭曾國藩奏瀝陳病目情形懇請另簡賢能畀以兩江重任俟津事奏結再請開大學士缺專心調理一摺兩江事務殷繁職任綦重曾國藩老成宿望前在江南多年情形熟悉措置咸

宜現雖目疾未痊但能該督坐鎮其閒諸事自可就理該督所請另簡賢能之處著毋庸議仍著俟津事奏結卽行前赴兩江總督之任毋再固辭欽此

訓辭懇至惶悚曷任

臣

前承乏江南初無治狀荷蒙

獎勵抱愧已深今則衰疾相尋尤難再膺劇職

聖主體恤備至許以坐鎮不令固辭慚感交并罔知所報欲勉從

後命則病軀難供軀策必致隕越貽譏欲自遂初衷則

聖恩已極優容何敢再三瀆請謹當遵

旨赴官力疾視事揆諸古人鞠躬盡瘁之義一息尙存不敢稍

耽安逸特目病萬難痊除兩腳近復浮腫貽悞實在意中早夜
慄慄常懼辜負

聖恩目下津案首從各犯業已奏結二批和議不難卽定臣可
毋庸久畱惟有仰懇

天恩准令入都

陛見面聆

訓示再赴新任本日又奉九月十五日

寄諭曾國藩等本係特簡查辦津案之員此時該繙譯業已抵
津修堂撫恤諸事在津易於定議卽著該督等晤商德微理亞
妥籌辦理迅速具奏等因欽此查德微理亞業於十三日回京

由天津府派外委郭仲奎護送此閒別無法國人員無從與議
賠償撫恤等事應否在京定議如德繙譯再來津郡似可卽由
督臣李鴻章等與之議結恭候

聖訓遵行所有

微臣籲請

陛見緣由謹繕摺附驛具奏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